

##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严谨、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秉刚

\_\_\_\_\_  
骆美化

\_\_\_\_\_  
翟胜宝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页无正文，为《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_\_\_\_\_  \_\_\_\_\_

王秉刚

骆美化

翟胜宝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页无正文, 为《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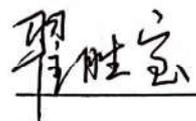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_\_\_\_\_

王秉刚

\_\_\_\_\_

骆美化



翟胜宝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